

证券代码：300072

股票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19-077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签署 战略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意向书》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意向性框架文件，具体合作内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有关合作安排以双方签订的专项协议为准。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近日与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意向书》（以下简称“本战略合作意向书”）。双方相互信任，有进一步加强合作的愿望，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在氨的高值高效利用等方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达成本协议。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依托福州大学，是国家发改委批准建设的化肥催化剂行业唯一的国家级研发平台。由中国工程院院士魏可镁教授创建，拥有国家级创新团队和先进的研发手段，在合成氨、环保和清洁能源等领域的催化材料、催化剂及成套技术的研发能力处于国内外先进水平。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方式

1、甲方合作企业具有丰富的氨资源，结合甲方在气体净化、分离、提纯等方面具有核心的技术优势。乙方在氨合成技术研发方面技术国内外领先，在原创自主研发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双方合作基于氨的生产、储存与利用，开拓出一条低碳甚至无碳化的能源生产及利用新模式，针对现行氨分解催化剂分解温度高，导致能耗高和设备要求高等技术难题，设计开发出低温高性能的氨分解催化剂及成套技术，同时开展氨直接和间接燃料电池的系统集成等核心技术研发，最终突破氨燃料电池的技术瓶颈，形成国际先进的技术成果。

2、甲方提供催化剂批量生产系统技术和研发资金；乙方开展以上催化剂及技术的研发、成果转化、应用示范验证工作。

（二）合作目标

在甲乙双方已有的技术成果基础上，共同开展：

- 1、氨分解制氢催化剂的关键技术开发、反应器设计、成套工艺技术研发、规模化生产及应用示范；
- 2、开展氨燃料示范装置系统设计及应用示范验证；
- 3、基于以上研发成果，在海南、福建、内蒙古等地开展分布式加氢站布局 and 运营。

（三）协议生效及有效期

本战略合作意向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战略合作期限为五年。

四、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氢能是一种优异的清洁能源，具有来源广泛、无终端碳排放及快速补充等优点。但目前，氢能产业发展依然处于初期培育阶段，直接以氢气作为载体的氢能利用方式，通常以高压气态方式存储和运输氢气，存在体积能量密度低、安全隐患大、储运成本高和基础设施投资大等问题。而氨是一种优异的储氢载体，可以在低压下以液相存储和运输，体积能量密度大，加注方便，安全系数高；氨本身

不含碳，与氢气一样，可避免用户终端碳排放。因此，针对氨-氢新能源利用模式开展专项研究具有重要意义。

多年来，公司与乙方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双方共同开发了钌系氨合成催化剂及相关合成氨工艺，并已经开展了工业化应用。本次协议的签署，将有利于双方利用各自的优势，进一步在氨的高值高效利用等方面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开拓氨-氢新能源利用模式，同时也将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发展。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文件，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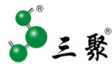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合作方产生业务依赖。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意向书，仅为各方就合作事项达成的初步意向性文件，不代表任何一方就最终合作与否做出任何承诺。

2、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最近三年披露的协议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1	公司与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6-12-22	正在履行中
2	公司与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上海海通创新尊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投贷联动战略合作协议》	2017-8-3	正在履行中
3	公司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11-3	正在履行中
4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8-4-13	正在履行中



5	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8-5-14	正在履行中
6	公司与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8-5-28	正在履行中
7	公司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8-6-4	正在履行中
8	公司与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	2018-7-9	正在履行中
9	北京三聚绿能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8-8-8	正在履行中

2、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其它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经公司问询，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减持意向。

3、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签署的《战略合作意向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